

苗栗縣 113年苗青創想家·黑客松競賽活動 實施計畫及報名簡章

壹、活動宗旨

為鼓勵苗栗在地青年學子關心在地生活及議題，提高青年參與公共事務之投入意願，特辦黑客松競賽活動，活動主軸以在地創生、發展願景、永續親切為企劃骨幹，以「宜展苗栗」為方向，透過政府出題，鼓勵學生創意發想，構思公益藍圖提案。盼藉由競賽，提供青年學子與政府零距離溝通平台，強化公益資源和資訊數位串連應用，同時促進苗栗青年更願意在地發展、亦優化政府服務，與苗栗共創共榮，苗栗願景、前程似錦。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
- 二、承辦單位：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臺灣省苗栗縣團務指導委員會
- 三、協辦單位：苗栗縣青年諮詢委員會、苗栗縣各高中職校、苗栗縣青年志工服務隊、仁德醫專

參、參賽對象

苗栗縣公私立高中職學生，每隊隊員人數 2至4 名，隊員需為就讀苗栗縣公私立高中職或設籍苗栗縣之高中職學生，可跨校、跨科組隊參加，指導老師 1 名。

肆、競賽內容

一、競賽題目

參賽作品之呈現必須同時具備以下 2 大要素：

- (一) 提出之創新方案，以對苗栗縣內之「交通正義」、「促進苗栗地方經濟」、「永續發展」或相關政策提出創新作為。
- (二) 運用政府開放資料與科技創新方式等，進行創意發想、社會設計與原型實作。

二、競賽期程

- (一) 初選徵件報名：即日起至113年9月11日(星期三) (計畫書及相關附件報名資料繳交截止日期：113年9月11日 24:00 止，以表單系統顯示時

間或郵戳為憑)。

(二) 初選書審：113年9月18日(星期三)

(三) 公告初選入選名單：113年9月20日(星期五)

(四) 黑客松競賽暨頒獎典禮(需自備電腦)：113年9月28日(星期六)

時間：上午9時至17時

地點：仁德醫專綜合體育館或國際宴會廳(實際地點以公告為主)

三、初選報名及辦理方式

(一) 採線上或紙本郵寄報名，並上傳或郵寄提案計畫書及相關報名附件資料。如未填寫完整資料或提供計畫書、相關報名附件資料，承辦單位得通知限期補正，逾期不補正或補正不全者，不予受理參賽。另作品若未符合作品格式及相關規定者不予受理，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參賽者不得異議。

1. 每位學生只能報名1個團隊，團隊須指定1位隊長，指導教師可同時指導多組團隊，參賽團隊之指導老師須為團隊中其中1位成員之學校教師。
2. 填寫完整報名表(附件一)。
3.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供主辦單位查驗學年度「在學身分」使用，若無學生證時，請學校單位開立「在學證明」一併上傳或寄送。
4. 違反上述規定或資料不齊全，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隊報名資格，請於送件前，務必再次確認資料內容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5. 匿名原則：繳交之資料內容除大會提供之表頭之外，不得提示或暗示參賽單位(如logo、學校名稱、指導教師姓名等)，未遵守本項原則由評審委員會決議扣分或取消資格。
6. 線上或紙本報名截止後，主辦單位將以 email 通知競賽相關事宜，請務必確認 email 信箱之正確性，並請自行留意信件。

(二) 計畫書需具備項目請參閱計畫書內容架構範本(如附件二)

(三) 報名表件及參賽作品經確認收到後，一律恕不退件，請參賽者自行保存檔案。

(四) 初選採書面審查方式，預計選出 12 隊，可不足額錄取。入選名單將公告於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臉書專頁網站。

(<https://www.facebook.com/Youthinmiaoli>)

四、競賽報名及辦理方式

- (一) 採線上報名，初選入選之參賽團隊須於113年9月26日(星期三)前上傳以下文件：
1. 參賽切結書(如附件四)：須由參賽所有團隊成員(含指導老師)親筆簽名，並掃描成PDF 檔。
 2. 由隊長代表並徵求其他隊員及指導老師同意，繳交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三)，須由隊長(未滿18歲由法定代理人簽名)或指導老師代表簽名。
- (二) 以上文件均需於報名時間內上傳完畢，始完成報名作業，上述內容若任一未於報名時間內上傳視為未報名。
- (三) 如有特殊因素欲更換參賽團隊成員，經主辦單位同意後最晚於競賽當日報到前繳交該成員之參賽同意書。

五、黑客松競賽 (Demo day)

- (一) 參與對象：通過初選入選之參賽團隊。
- (二) 內容：各參賽團隊原型實做與導師分組諮詢。
- (三) 參賽團隊須將專案以紙本或是檔案寄至主辦單位信箱或地址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382號，李汶軒組長收，Email：
s150401@cyc.tw。)
- (四) 初選入選之參賽團隊全員必須參與競賽活動。若無法參與上述活動，將視同主動放棄參賽資格。
- (五) 參加黑客松競賽是以實體參與，需自備電腦及參賽所需材料、文具。
- (六) 初選入選之參賽團隊，於競賽當日進行公開簡報說明，辦理方式如下：
1. 團隊請於參與競賽開幕式後至承辦單位指定地點布置，展示內容不得提示或暗示參賽單位如 logo、學校名稱、指導教師姓名等，相關展示規格說明將另行公告。
 2. 簡報時間為 8 分鐘報告及 2 分鐘評審詢答。每組報告的人數最多 2 位，呈現方式可結合影片、圖片等有助於說明之方式，使得評審委員能更加了解專案內容。
- (七) 主辦單位得聘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擔任評審委員，針對參賽者簡報進行評分。
- (八) 得獎名單將公告於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臉書專頁網站

(<https://www.facebook.com/Youthinmiaoli>)，頒獎典禮為活動當天舉行。

六、黑客松競賽頒獎典禮

- (一) 時間：113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下午4時
- (二) 地點：仁德醫專綜合體育館或國際宴會廳（實際地點以公告為主）。
- (三) 敬請獲獎隊伍全員出席或派員領獎，以彰顯榮耀。

伍、參賽注意事項

- 一、參賽團隊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競賽須知及評審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
- 二、參賽團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對於獲獎團隊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金、獎狀或獎盃：
 - (一) 參賽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虛偽不實者。
 - (二) 參賽作品已達「商品化」或「量產」階段。
 - (三)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學生自行創作(老師得協助指導)之作品，且無任何剽竊、抄襲、冒名頂替或其他侵害他人專利、專門技術、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 (四) 本競賽得獎作品，不得再參賽。
 - (五) 在比賽會場有其他影響其他參賽團隊，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
 - (六) 參賽作品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
- 三、參賽團隊之指導教師以 1 名為限，應為現職任教於苗栗縣內學校之合格教師或經合法任用之兼任代課、代理教師、實習教師或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並獲主管機關許可教育計畫之列冊教學人員，已退休教師不得擔任指導教師。
- 四、請參賽團隊之指導老師（人員）所屬單位惠予指導老師以公（差）假登記參與本競賽相關活動。
- 五、參賽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宣傳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宣傳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
- 六、主辦單位得視需要隨時修改競賽相關須知，並公布於本活動粉絲專頁

(<https://facebook.com/youthinmiaoli>)。參賽團隊應經常瀏覽活動粉絲專頁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

陸、評選標準

一、初選書審

- (一)技術可行性：25%。
- (二)作品創新性：35%。
- (三)提案完整性：40%。

二、黑客松競賽(DEMO DAY)

- (一)技術可行性：15%。
- (二)作品創新性：25%。
- (三)專題簡報及表達：10%。
- (四)作品完成度：20%
- (五)預期社會影響力：30%

柒、競賽獎勵

一、凡初選入選之參賽團隊將頒發苗栗縣政府參賽證書（每人一張，含指導老師）。

二、經初選入選參賽團隊依競賽評選成績予以獎勵如下：

名次	名額	獎項	備註
實踐家	1	獎盃乙座、獎狀學生及教師各乙紙，獎金新臺幣 30,000 元整	
點子王	2	獎盃乙座、獎狀學生及教師各乙紙，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整	
創新者	3	獎盃乙座、獎狀學生及教師各乙紙，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整	
最佳潛力星	6	獎狀乙紙，學生及教師各乙紙，獎金新臺幣 5,000 元整。	

苗青創想家	入初選之隊伍均可獲得	苗栗縣限定黑客松紀念T、小物等周邊紀念品。	
-------	------------	-----------------------	--


三、主辦單位得依實際報名情形，彈性調整得獎數(名額)。

四、得獎參賽團隊之指導教師由苗栗縣政府函請權責單位敘獎。

捌、預期效益

- 一、參與者能力提升：透過參與黑客松競賽活動，參與者將有機會學習和發展創新思維、問題解決能力、團隊合作和專業知識。
- 二、知識共享與學習：透過專家指導和參與者之間的交流，將促進專業知識和經驗的共享與學習，將有助於推動優質教育和永續城鄉發展的實踐。
- 三、夥伴關係建立：黑客松競賽活動建立政府與參賽學生的夥伴關係，共同關心推動公共事務解決方案的實施與在地連結。
- 四、可持續發展和影響力：透過解決方案預期的實現，黑客松競賽活動將促進社區的可持續發展和永續性。促使學生關心在地議題，提高參與公共事務意願，並對苗栗縣政府相關局處就其業務提供創新方案，優化其服務品質。

113年苗青創想家·黑客松競賽活動 報名表

提案團隊名稱					
選手姓名 (第一個 為隊長)					膳食(師生) (陪同人員請自理)
就讀學校 /科別					葷：____人 素：____人
緊急連絡 人姓名					
緊急連絡 人電話					
指導老師 姓名			指導老師 電 話		
隊長連絡 地 址					
隊長聯絡 電 話	市話：	手機：	隊 長	電子信箱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個團隊由二至四位學生，須指定一位隊長，並邀請一位指導教師。 2. 請一併繳交學生證明供主辦單位查驗，若無學生證時，請學校單位開立「在學證明」(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3. 請報名後逕加入聯繫群組，以利後續活動宣達。(LINE 群組 QR cord) 4. 相關提案資料請參考下頁格式，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5. 經初選入選後，將收到競賽邀請通知單，請務必全員出席且全程參加 9 月 28 日假仁德醫專之專題黑客松競賽活動，當天需指定簡報人員 (至多 2 位)。 6. 相關疑問請逕聯絡本活動承辦人：苗栗縣救國團 李文軒活動組長。 7. 聯絡地址：苗栗縣救國團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382 號) 8. 聯絡電話：李文軒(大象) 活動組長 0956-117239。 9. 聯絡 E-mail：s150401@cyc.tw。 				
					

113年苗青創想家·黑客松競賽活動 計畫書(範例)

提案團隊			提案名稱
計畫目的			
辦理時間 (或期程)			
辦理區域 (鄉鎮市)			
參加對象 (含人數)			

計畫內容	
預期效益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相關計畫可逕至網路搜尋相關議案方向。2. 本格式僅供參考，可自行修訂更加豐富多元之圖文並茂以便活動當日簡報搭配。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授權人_____參加苗栗縣政府舉辦之「113年苗青創想家·黑客松競賽活動」，為計畫提案「_____

_____ (中文)」、「_____

_____ (英文)」（下稱系爭著作）之原創著作人，享有系爭著作之獨立、

完整、無負擔之著作財產權，謹此同意授權系爭著作予苗栗縣政府使用，授權內容如下：

- 一、 授權標的：系爭著作之全部。
- 二、 授權使用方式：授權標的之改作、編輯、重製、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散布或其他非商業或商業目的之使用。
- 三、 授權使用範圍：苗栗縣政府及其所屬單位得於平面刊物(包括但不限於書籍、教材、海報文宣)、數位影音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光碟)、所屬網站及資料庫、紀念品製作、宣導品製作或其他形式，就授權標的依上開授權方式為使用，並同意讀者、研究者等閱覽人得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檢索、瀏覽。
- 四、 授權使用地域：無限制。
- 五、 授權使用期間：無限制。
- 六、 授權費用：無償。
- 七、 授權人同意苗栗縣政府及所屬單位得依上述內容再授權予第三人使用，惟第三人應自行依著作權法及其相關法規使用授權標的，苗栗縣政府及所屬單位不負任何連帶或共同之法律責任。
- 八、 授權人聲明及保證授權人為系爭著作之原創者及唯一合法著作權人，且絕無侵害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侵害情事，願負一切損害賠償責任及相關法律責任；另苗栗縣政府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牌，並於他人指控苗栗縣政府或所屬單位違法侵權時，負有協助訴訟之義務。
- 九、 授權人同意遵守「113年苗青創想家·黑客松競賽活動」公告(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Youthinmiaoli>)之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苗栗縣政府保有修訂「113年苗青創想家·黑客松競賽活動」內容之權利。

授權人： (本人簽名)

法定代理人： (未滿20歲者請法定代理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參賽切結書

本團隊參賽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指導老師：_____

參加苗栗縣『113年苗青創想家·黑客松競賽』活動，特聲明如下：

1. 本團隊保證全體組員均已確實了解活動簡章和公告規定，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
2. 參賽作品須於公告時間內送達並完成繳交，除因不可抗拒之因素中斷競賽，逾期恕不收件。
3. 為考量競賽公平性，所有繳交資料，包含企劃書、簡報內容與影片，及簡報流程中，切勿標示任何與作品無關之記號，如有違反前述規定者，主辦單位及其受託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4. 贊助廠商有將參賽作品進行產品研發、宣傳、刊印、展覽及再製之權利。
5.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參賽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補充、修正後公佈。
6. 參賽者一經報名完成均視同同意本實施計畫及報名簡章各項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不得異議。

此致

苗栗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指導老師及全體成員均須簽名)

本團隊參賽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指導老師：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